

#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

项目名称 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银坑石灰石矿  
建设单位 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  
建设地点 漳平市吾祠乡内林村  
验收单位 龙岩九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2024年7月17日

#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收鉴定书

生产建设单位		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						
生产建设项目		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银坑石灰石矿			联系人及电话		陈周南 13950824816	
水土保持方案编制	方案编制单位	龙岩九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				
	批准文号	漳水许可(2021)07号		批准机关		漳平市水利局		
	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金额	0.613万元		缴纳日期		2021年5月24日		
	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	无						
水土保持监测	监测单位	自行监测						
	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	0.613公顷		实际发生水土流失总量		71.95吨		
	土石方	开挖量	1.3655万立方米		外购量及来源		无	
		回填量	0.9558万立方米		弃方量及去向		0.4097万立方米, 多余的废石用于当地民用建筑施工使用	
		弃方责任	本项目基建期产生的多余石方, 外售给当地民用建筑施工使用。					
	实际完成防治目标	扰动土地整治率	95%	土壤流失控制比	1.0	林草植被恢复率	98%	
		水土流失总治理率	98%	拦渣率	92%	林草覆盖率	27%基建期	
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	建设期间无发生较大水土流失事件, 建设后无存在水土流失危害							

水土保持设施验收	验收单位	龙岩九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	建设工期	2021年2月开工，2024年5月完工，建设总工期40个月。2024年5月投入生产		
	验收情况	<p>1. 本项目位于漳平市吾祠乡内林村。建设内容包括：硇采区、工业广场、生活区、矿山道路。</p> <p>2. 项目总征占地面积6130m<sup>2</sup>，其中硇口区占地面积385m<sup>2</sup>，工业场地区占地2816m<sup>2</sup>，办公生活区占地面积274m<sup>2</sup>；工程占地中永久占地面积385m<sup>2</sup>，临时占地面积3090m<sup>2</sup>，占地类型为林地、耕地。</p> <p>3. 工程建设中实际开挖1.3655万m<sup>3</sup>，回填0.9558万m<sup>3</sup>，余方0.4097万m<sup>3</sup>用于当地周边民用建筑施工使用。采矿工程区、工业广场、生活区、矿山道路区沉砂池、截排水沟、植物防护等措施到位，未产生较大水土流失量，不存在沉陷、垮塌或其它安全隐患。</p> <p>4. 建设单位严格实施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排水沉砂、临时遮盖、景观绿化和迹地恢复等防治措施。主要有：修建截排水沟670m，沉砂池1座，沉淀池1座，洗车平台1座，挡渣墙40m，景观绿化2000m<sup>2</sup>，种植罗汉松6株，塑料薄膜临时覆盖300m<sup>2</sup>。</p> <p>5. 方案确定水土保持总投资91.3899万元，实际完成投资90万元。依法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0.613万元，建设单位于2021年5月24日足额缴纳。</p> <p>6.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，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，基本完成了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；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、标准的要求，总体质量评定为合格，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，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，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。我单位依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，建设期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总量远小于水土保持预测总量，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，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。</p> <p>7. 建设单位在项目运行期须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和安全监测，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。</p>		
验收结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本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
验收情况是否向社会公开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	查询方式	福建环保网	
		问题和意见建议	无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


矿区总平面图



工业广场拦挡、临时覆盖图



主平硐



工业广场



风井口现状图



矿山道路



已封闭 PD3 硐口



工业广场洗车台



采硐涌水沉淀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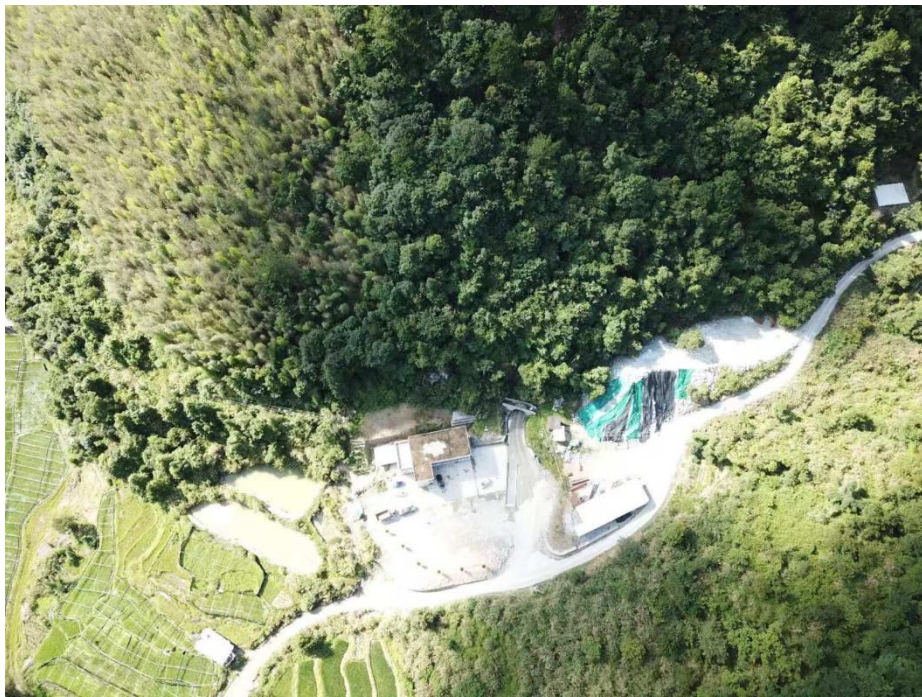


发电机房





主坝口截排水沟



工业广场

注：请使用电脑编辑打印或正楷字体填写本鉴定书，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。备案内容将在漳平市政府网水利窗口上公告，申请单位需对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，若材料中存在虚假、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，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